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
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TC CORPORATION LIMITED

德祥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2)

執行董事之委任

德祥企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程民駿先生(「**程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將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起生效。

程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程先生，38歲，持有美國波士頓大學經濟學文學學士學位。程先生於商品交易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以及於亞洲及非洲之其他國家的業務拓展擁有豐富經驗。程先生現為中國柳州市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委員會之委員。

程先生於本公佈日期前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於本公佈日期及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賦予之涵義，程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佈日期，程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 僅供識別

程先生於委任後將與本集團訂立服務合約／委任函。程先生之董事職務將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程先生之董事酬金或董事袍金將由薪酬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按照彼之資歷、經驗、所承擔之職責水平及當前市況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涉及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h)條至第 13.51(2)(v)條之規定須予披露及概無其他有關程先生委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歡迎程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德祥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孫粗洪

香港，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孫粗洪先生（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周美華女士（副主席）及蘇家樂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健宏先生、劉源新先生及任廣鎮先生。